

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监事会对《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进行了认真审核，认为：

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、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和规范运行的内部控制环境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、有效开展，保证了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与资产安全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2022 年 4 月 14 日